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本次股东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会议的通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5)。

2、会议召开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8日9: 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 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12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212会议室。

5 会iV以作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诵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 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祝恩福先生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及《公司童程》的规定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14人,代表股份334,254,5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07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63,856,2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09人,代表股份70,398,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242%。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09人、代表股份6,631,8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06人,代表股份6,621,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522%。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恩福先生主持,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湖南启 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拖居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选举祝恩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32,074,918股

1.02、《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32,066,256股 1.03、《选举徐卫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32,053,755股 1.04、《选举周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司意股份数:332,108,82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选举祝恩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452,152股

1.02、《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443,490股 103《冼举徐卫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430,989股 1.04、《选举周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款:4.486.054股 2.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选举宁华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32,072,507股

2.02、《选举陈全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28,804,586股 2.03、《选举张晓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328,769,523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选举宁华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449,741股 2.02、《选举陈全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1,181,820股

2.03、《选举张晓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146,757股

3、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司意333,841,8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65%;反对321,200股,占出 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61%; 弃权9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4%。

同意 6.31,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770%;反对32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33%;莽权9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奔权 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97%。 4、审议通过了《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司意332,815,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94%;反对1,345,4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25%; 弃权9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192,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2971%;反对1,345,4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870%;弃权9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1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9%。

5、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同意333,823,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9%;反对33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1%;弃权9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9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而意。2004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950%;反对334,600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454%;弃权9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7.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596%。 6、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总表决情况: 同意332,818,3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03%;反对1,344,3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22%; 弃权9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5%。

同意 5,195,6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3438%:反对 1.344.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705%, 养权 9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养权 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57%。

7、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同意 332.820.2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709%;反对 1,344,200 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21%; 弃权9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1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0%。

同意5,197,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3725%;反对1,34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68%,养权9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养权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86%。

8、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同音 332 815 686股 占出席木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5695%·反对 1 347 100股 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30%;弃权9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8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5%。

同意5,192,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3031%;反对1,34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127%, 弃权9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42%。

9、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

;口山海中心战开宏中级发展的影响的10.0262%。 中小股东总袭决情况: 同意5.190.6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2684%;反对1.346.800 

10、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332,817,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00%;反对1,345,5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25%;弃权9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194,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3272%;反对1,345,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885%; 弃权9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财 认弃权1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84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现场见证并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出具法律意见书认 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

五、备查文件

决结果合法有效。

大遗漏。

特别提示: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5-068 证券代码:002549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11月18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 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由董事祝恩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 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

理费25716.61元。准许投资者张大玉等4名投资者撤诉,驳回唐莉等2名投资者的起诉

本公司及董事令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定、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鉴于案件尚未结案,公司暂无法判断上述投资者诉讼事项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判决的案件公司在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

《民事判决书》【(2024)粤03民初5226、5156号、(2025)粤03民初52526号]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民事 《民事判决书》【(2024)粤03民初5232,5434号、(2025)粤03民初5262,525 【(2024)粤03民初3226,5156号、(2025)粤03民初2455,2522,2526号]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民事

判决书》、《民事裁定书》显示、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涉及丁文玲、陆兵等33名投资者的诉讼

索赔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准许投资者张大玉等4名投资者撤诉,驳回唐莉等2名投资者的起诉。现将

公司关于上述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2024年9月3日、2025年 7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者诉讼事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2024-11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

1、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一审。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被告。

-、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二、《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

1、(2024)粤03民初5123、5434号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5-094

选举祝恩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选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如下:

由祝恩福先生、陈全云先生、张晓华女士组成,祝恩福先生为召集人。 由陈全云先生、宁华波先生、张晓华女士组成,陈全云先生为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宁华波先生、张晓华女士、祝恩福先生组成,宁华波先生为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张晓华女士、陈全云先生、徐卫忠先生组成,张晓华女士为召集人 各专业委员会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徐卫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 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电话:0730-8553359

邮箱:wanghong@china-kmt.cn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

邮编:414003 6、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熊红象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以来公公可里事云申口委贝云、远名委贝云申以通过。 7、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余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全欢七十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0-8553359 邮箱·vuhuan@china-kmt.cr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延寿寺路凯美特气 邮编:414003

E、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祝恩福:男,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6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总 与休有限公司注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安庆凯美特与休有限公司 兵阳长岭凯美特与休有限公司 兵阳 凯美特电子特种稀有气体有限公司、岳阳凯美特环保有限公司、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 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兆宫(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祝恩福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监狱废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2025年11月 18日,通过浩讯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37.37%股份,本人直接特有公司0.57%股份,除此以外与

公司其他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祝恩福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童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 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祝思福光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物流师,注册职业采购经理(CPPM)。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监事。

2009年7月获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2年8月获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截至 2025年11月18日,张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伟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梁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 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 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伟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影。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徐卫忠,男,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岳阳凯美特电子特种稀有气体有限公司

(一)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各原告支付赔偿款(公

(三)被告颜小北、袁团柱分别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60%

(四)被告贺磊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40%部分承担连带赔 偿责任: (五)被告吴远尧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 20%部分承担连带

(六)被告侯颂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10%部分承担连带赔

(七)被告潘玲曼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7%部分承担连带

(八)被告王健峰、王特、欧阳建国分别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

(九)被告李宁远、陈友分别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3%部分

(十)被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

案件受理费已由各原告预交,由深圳市同洲由子股份有限公司负担。被告深圳市同洲由子股份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

责任法》第十八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四

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缴纳应负担的案件受理费,拒不缴纳的,本院依法强制

(二)被告袁明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司向陆兵等2名投资者赔偿损失537786.19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0222.27元);

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判决加下,

的 5%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负债务的 30%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十一)驳回各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提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2025)粤03民初2466、2475号

承扣连带赔偿责任:

截至2025年11月18日,徐卫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校股股东、实际校制人、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卫忠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论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徐卫忠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宁华被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督权、1979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已获得绅师执业资格,通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现任广东华商(长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5年11月18日,宁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宁华波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相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 

宁华波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全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11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 评估师。曾任深圳市星源空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宏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现任太原市五岳通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师、深圳市福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

截至2025年11月18日,陈全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

或主 2023年11月16日,除主公元王不行开公司成历,与公司造成成宗,关州党师八、关阳行开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级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全云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 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给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全云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张晓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副教授。曾任许昌学院专 任教师、现任湖南理工学院专任教师。 截至2025年11月18日,张晓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晓华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外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外分 因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老选嫌违法违扣被由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小级省级人式运动空外人气高级对几人合中。 张晓华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4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湖南凯 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6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2025年11月18日,王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共他董中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虹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棄租》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

事会秘书的情况:(3)受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 ]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 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虹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鄉紅象;女,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宿权,1973年12月出生,汉族,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

截至2025年11月18日,熊红家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鄉紅象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祭训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 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3)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 沙懒违法进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鄉紅象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其经验和能力可以胜任所任职的岗位要求。

余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11月获得深圳证 养交易所考核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2025年11月18日,余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余欢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3)受过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沿津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进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4)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 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余欢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5-095

##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大溃漏。 1、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执行阶段。

2、公司所及的3章人地位,被告被执行人。 3、执行金额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5年8月至2025年11月期间,公司新增已付清并结案的 投资者赔偿款累计为13,314,495.13元(含前期已支付未结案金额转为结案金额) 计负债。 、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104,2024-026,2024-094,3024-050,2024-112,2025-066),《大丁汉安省印法争项进展得应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2, 2023-068, 2023-077, 2023-187, 2023-114, 2024-014, 2024-015, 2024-025, 2024-086, 2024-119, 2024-134, 2024-149, 2024-166, 2025-002, 2025-003, 2025-032, 2025-053, 2025-060, 2025-062, 2025-063, 2025-076, 2025-085, 2025-087, 2025-089) 二、本次订论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连续12个月内(2025年8月至2025年11月期间)新增已付清并结案的投

资者姆偿款累计为13.314.495.13元(含前期已支付未结案金额转为结案金额),全部已付清并结案的投资者姆偿款累计为56.799.449.99元。

104 2024-026 2024-044 2024-050 2024-112 2025-066)《关于投资老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三、以公司的那門 相关案件公司前期已按照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硕计负债。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容讯网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 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

茧云会议小程序"登录。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在2025年11月19日之前,将会收到网络会议系统短

责任法》第十八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四

条、第七条、第八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

2025年11月24日上午9时,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即可登录电脑或手机端,进行签到、下载会议 文件、查阅相关文档。2025年11月24日上午9时30分,会议正式开始,参会人员可观看债权人会议直

相关不利影响均由债权人自行承担。 对网络会议系统有疑问,或者无法登录以及其他技术问题,请拨打咨询电话咨询(网络会议系统

技术支持电话:4008101866转3再转3;管理人联系电话:13388716680、13388719373)。

3.管理人报告《管理人报酬方案》; 4.管理人作《债权申报和审查报告》,并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表; 5.管理人介绍《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关于债权人会议召开表决及

开表决及核查债权方式的议案》。 四. 会议表决方式 为便于债权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线下书面投票和线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二者

6.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关于债权人会议召

五、风险提示

1. 本次债权人会议尚未召开,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能否获得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最终的重 整计划以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2 鉴于公司2024年度末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 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鉴于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 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3. 昆明中院依法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

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如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

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昆明中院依法裁 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若因重整失败被法院 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 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 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 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判决如下: )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各原告支付赔偿款(公 司向丁文玲等31名投资者赔偿损失824627.30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5494.34元);

条、第七条、第八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五条、《中华人民

(三)驳回原告梁超的全部诉讼请求。 (四)驳回各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

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缴纳应负担的案件受理费, 拒不缴纳的, 本院依法强制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鉴于案件尚未结案,公司暂无法判断上述投资者诉讼事项最终

公司将特殊关注投资者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的现代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5-113

##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

2025年10月24日,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

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或"法院")送法的(通知书)、(2025)云(1)破申6号(民事裁定书)、昆明中院终止对公司的预重整并依法裁定受理申请人云南乐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对公

司的重整申请。同日,公司收到昆明中院送达的(2025)云01破3号(决定书),昆明中院指定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主办机构)与国浩律师(昆明)事务所(辅助机构)联合担任管理人,负责人为刘嘉诚律

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将 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025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昆明中院送达的(2025)云01破3号《公告》,债权人应在2025年11月 23日前向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2025年11月24日上午9点30分在昆明中院第二法庭通过网 络债权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有关规定,现将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事项具体公

重大遗漏。

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9时30分。

、会议形式及地点 本次会议在昆明中院第二法庭通过网络债权人会议形式召开,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会人员可自行选择使用电脑或者手机端参会。具体参会方式如下:

电脑端参会需要访问(https://pccz.court.gov.cn/pcajxxw/login) 登录;手机端参会通过微信搜索"破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0

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一、对子公司提供借款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供应链")业务发展的资金 需求,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田供应链提供合计不超过3,000万元额度的借款,借款期限两年,借款年化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以下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借款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借款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

本次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广田供应链提供借款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 正常业务开展积资金使用,不属于(参加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资加证券交易所及)。 正常业务开展积资金使用,不属于(参加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资加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广田供应链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MPKE8X 法定代表人:范志谋

信,接收会议登录账号及密码。为确保顺利参会,请收到账号和密码后务必登录会议进行测试,熟悉 网站操作并查阅相关文档。测试成功后请勿随意更换参会设备和网络

播,根据管理人要求进行下载、查阅会议相关文档及投票表决等操作。 请债权人保持债权申报材料中确定的联系电话畅通,并及时关注收到的短信。因债权人手机不 畅通。包括但不限于关机。停机。不在服务区等原因无法接收参令通知的、影响债权人参令及表决的。

1.管理人作《执行职务的工作报告》: 2.管理人作《财产状况报告》;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债权人可以择一投票。选择线下书面投票的债权人请于2025年11月19日18时前将表决票送达管理人;选择线上网络投票的债权人于2025年11月24日9时30分至15时在网络会 议系统进行投票。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1.借款对象: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 借款方式及金额: 以自有资金向广田供应链提供3,000万元人民币借款额度 3.借款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借款期限:2年,可提前还款

6.借款用途:业务拓展和经营需要 四、本次借款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广田供应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其经营团队、财务人员 二月 (日本) (在 ) 1 年 公司、业务来源和回款来源可控。
3. 本次对广田供应链的借款额度,主要用于广田供应链根据公司项目情况采买材料,公司将根据

供应链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与借款用途,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风险处于

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不存在提供借款的情形。

(二)檢告端半会計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第一项被告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的30%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节同洲由子股份有限公司负担。被告深圳市同洲由子股份

提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判决的案件公司在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

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5-112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股东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云南文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送达的(2024)云01执恢463号《执行通知书》,昆明中院将通过阿里巴巴司 法网络拍卖平台对股东何学葵持有的公司4,629,502股股份依法进行司法拍卖。经公开竞价,赵静明 竞得何学葵持有的公司4.629.502股股份。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3日、10月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 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分别为:2025-091、2025-093)。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并向当事人询问获悉,上述司法拍卖的股

份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E、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何学葵不属于公司挖股股东,也不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司法拍卖及过户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完成过户后,何学葵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 网(www.eninfo.com.e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 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9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 · 京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造編。 深圳广田集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筒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7日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剧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 , 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供应链")业务发展的资金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生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11层1102室 股权结构: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核查债权方式的议案》:

经营范围: 般经营项目: 供应链解决方案设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他限制类、禁止类项目);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声学光学材料、五金制品、 木材制品、油漆类、消防器材、低碳环保节能材料、建筑新材料及器材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有色金属批 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 文件后方可经营);有色金属批发经营许可经营项目:铁矿石、煤炭批发经营;电子认证;经营性互联网 信息服务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田供应链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

5. 还款来源:销售材料回款等

公司和广田供应链的业务开展情况,在额度内按需要发放借款。

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累计提供借款金额 本次提供借款后,上市公司提供借款总额度为3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1%;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需求,公司存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田供应链提供合计不超过3,000万元额度的借款,借款期限两年,借款年化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